

# 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 104 學年度第十一次系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二、地點：園藝學系小視聽教室 (A04B-301)

三、主席：洪主任進雄

記錄：莊晝婷

四、出(列)席人員：如簽到簿

五、主席報告：

1. 本系 104 學年度農友獎助學金申請同學有四位，通過者有大學部三年級張家瑜、大學部三年級陳岱吟、大學部二年級譚智丞等三位同學。
2. 本系於本校 105.4.8 公布之 2015 年度績效排序評鑑試辦結果獲得第五名，2012~2015 加總排序為全校排名第二。

六、上次討論事項：

**提案一** 討論本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徵聘教師提名及排序案。決議：一、應聘本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者有 7 位，經本系全體出席教師同意以專案教師聘用新聘教師。二、依園藝加工專長資格審核以編號 1 號王鐘毅博士和編號 7 號詹國靖博士兩位應聘者具有園藝加工及處理等二部分專長，但皆無專任教師兩年教學經驗。三、簡報日期訂於 105 年 04 月 20 日(星期三) 13:20-15:20。四、每位應徵者報告 30 分鐘，委員詢問 30 分鐘，合計時間 60 分鐘。五、當日簡報時間地點安排如下：1 號講者王鐘毅博士—13:20-14:20；2 號講者詹國靖博士—14:20-15:20。地點：園藝學系大視聽教室 (A04B-303)。六、104 學年度第四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預定 105 年 04 月 20 日(星期三) 15:20 召開。

**臨時提案一(郭濶如老師提案)** 案由：本系大學部二年級學生林靜好和譚智丞 2 人要求以今年暑期到新加坡花展擔任工作人員作為本系「校外實習」學分案。決議：經全體出席教師不同意林靜好和譚智丞 2 員以參加新加坡花展作為校外實習之要求。

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審議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沈再木特聘教授紀念獎助學金申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沈再木特聘教授紀念獎助學金申請辦法辦理（附件一，敬請參閱電子檔）。
- 二、檢附學生申請名冊暨初評結果，如附件二（頁1）。

決議：通過大學部四年級鄭華娟同學、大學部三年級莊嘉記同學、大學部二年級陳靖函同學申請案。

### 提案二

案由：審議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文樹獎助學金」申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文樹獎助學金」申請辦法辦理（附件三，敬請參閱電子檔）。
- 二、檢附學生申請名冊暨初評結果，如附件四（頁2）。

決議：

- 一、通過大學部四年級陳錦良同學、大學部二年級孫佩勤同學申請案。
- 二、考量大學部二年級吳永欽同學家境困難，同意以本系系友捐贈之經費（104F2-007 捐贈本校園藝學系獎學金用）5,000 元作為獎助。

### 提案三

案由：推薦 104 學年度績優實習指導教師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04.4.11 教務處、農學院通知及國立嘉義大學績優實習指導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辦理（附件五，頁3~頁4）。
- 二、申請或受推薦教師，敬請於 105.5.15 前，將申請表紙本及電子檔相關資料送農學院辦理初審（附件六，頁5）。

決議：推薦郭濼如老師為 104 學年度績優實習指導教師。

#### 提案四

案由：建請學生事務處修改班級幹部證明書格式及申請步驟案，提請討論。(提案人：徐善德老師)

說明：

- 一、依據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之現行制度，申請班級幹部證明書步驟如下：1.請同學自行編輯『班級幹部證明書-稿』中擔任幹部之學年、學期及職稱。2.完成編輯後將電子檔寄至課指組信箱：[eadsn@mail.ncyu.edu.tw](mailto:eadsn@mail.ncyu.edu.tw)。3.列印紙本並請擔任幹部期間之導師簽名或蓋章(無導師簽章證明者恕不受理)。4.紙本完成核章後送至課外活動指導組。
- 二、各系幹部名單皆依現行體制送交學生事務處建檔存參，實無導師證明之必要，現行班級幹部證明書之申請步驟未展現便利服務之內涵。
- 三、班級幹部證明書乃為學校具名的公文書，證明書亦應無載明導師之必要。

決議：照案通過，會議紀錄提送學務處。

#### 提案五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運用嘉大 KANO 基金申請初審案，提請討論。(提案人：林柏穎同學)

說明：

- 一、依據 105.4.7 農學院通知、農學院運用嘉大 KANO 基金申請公告、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運用嘉大 KANO 基金實施要點辦理，由系進行初審後，於 105 年 5 月 1 日前送農學院複審(附件七，頁 6~頁 8)。
- 二、林柏穎同學於 105.4.26 提出申請，申請表如附件八(頁 9~頁 16)。

決議：同意林柏穎同學修正資料後於 105 年 5 月 1 日前送農學院複審。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5 時 30 分。